

中国 历史 概论

◎王平 李志芳 著
北岳文艺出版社



中国历史概论

王平 李志芳 著

北岳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历史概论/王平,李志芳著.一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09.6

ISBN 978-7-5378-3233-5

I. 中... II. ①王... ②李... III. 中国—历史
IV. K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91448 号

中国历史概论

王平 李志芳 著

*

山西出版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www.bywy.com

山西省建筑科学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2.875 字数:295 千字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 册

*

ISBN 978-7-5378-3233-5

定价:2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前　　言

进入21世纪以来,科学技术伴随着时代飞速发展,教育国际化的趋势、素质教育的推行、中小学教育体制的改革,尤其是在30年改革开放成果的感召下,为了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文化,增强中国人民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自尊心和自信心,我们在认真研究小学、中学、大学有关历史教材,在虚心学习有关历史学术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根据当前教育改革的要求,特完成了此书。关于中国历史,大家似乎并不陌生,然而作为世界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来审视,大家更会感到我们中国历史的悠久,中华民族的优秀、伟大,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本书从古至今展现了中华民族古老而文明、自强不息、与时俱进、勇于创新的精神。在新中国成立60年之际,敬以此书献给我们伟大的祖国。

本书是在王平和李志芳合作下写成的。各章的作者分别是:

第一章、第二章的第二节和第三节的一、二由王平撰写。

第二章的第一节、第三节的三、四和第三章由李志芳撰写。

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除注明的主要参考文献外,还参阅引用了一些学术刊物上的资料,在此对各位敬以诚挚的谢意!

在本书即将出版之际,对山西师范大学李孟存教授、长治宗教协会、长治学院历史系及长治学院师范分院社会科学部同仁的悉心指导和热情帮助,对付出辛勤劳动的编辑们,对给予关心和支持的各位领导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缺点、错误之处自不可免,希望得到批评指正。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引领世界的古代中国	(1)
第一节 中国是人类起源和发展的摇篮之一.....	(1)
一、人类的起源	(1)
二、人类的祖先	(2)
三、中国人类的起源和连续发展	(3)
四、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	(12)
第二节 高度发达的古代政治	(14)
一、绵延不断的政权交替.....	(14)
二、发达的古代政治制度.....	(20)
第三节 高度繁荣的古代经济	(27)
一、高度发展的农业.....	(27)
二、高度发达的手工业.....	(29)
三、高度繁荣的商业.....	(31)
第四节 独树一帜的中国古代文化	(32)
一、儒家文化.....	(32)
二、道家文化.....	(39)
三、道教文化.....	(43)
四、佛教文化.....	(49)
五、古代科技文化.....	(60)
六、中国古代教育与科举考试.....	(65)
第五节 古代中国在世界上的地位	(69)
一、中国人种是独立起源的.....	(69)
二、中国文明发生很早,很古老	(69)
第二章 自强不息的近代中国	(71)
第一节 反封建反侵略的旧民主主义革命	(71)
一、近代中国人民反侵略斗争的开端——禁烟运动.....	(71)
二、反抗英国武装侵略的鸦片战争.....	(72)
三、反抗英法侵略的第二次鸦片战争.....	(75)

四、轰轰烈烈的太平天国运动	(76)
五、“自强”、“求富”的洋务运动	(80)
六、反抗日本侵略的甲午战争	(81)
七、资产阶级发动的救亡图存的维新运动	(85)
八、伟大的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	(87)
九、推翻清朝统治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	(91)
第二节 争取胜利的新民主主义革命	(102)
一、无产阶级领导的“五四”爱国运动	(103)
二、国共两党合作进行的国民革命运动	(104)
三、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的土地革命	(110)
四、国共两党合作进行的全民族抗日战争	(112)
五、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的解放战争	(117)
第三节 近代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	(120)
第四节 近代中国新文化	(123)
一、寻求强国之道的新思想	(123)
二、科学技术的新发展	(131)
三、新式教育的发端	(132)
四、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的文化建设	(133)
五、近代社会风俗的变革	(133)
第三章 中国古代、近代有关问题综论	(136)
第一节 奇特的制度——宦官制度	(136)
第二节 与社会变革息息相关的经济制度	(139)
一、土地制度	(140)
二、赋役制度	(141)
第三节 中国古代科技在近代发展迟滞的原因	(144)
一、中国古代科技的整体观和方法论	(144)
二、中国古代科技在近代发展迟滞的原因	(146)
第四节 中国古代密切的对外交往	(148)
一、秦汉时期的对外交往	(148)
二、唐朝时期的对外交往	(149)
三、宋元时期的对外交往	(151)
四、明朝时期的对外交往	(151)
第五节 社会生活的变迁	(152)

一、服饰的变迁	(153)
二、丰富多彩的饮食文化	(158)
三、婚姻制度的演变与社会的发展	(162)
四、丧葬制度与民间信仰	(164)
五、近代社会风俗的变革	(170)
第六节 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特征.....	(172)
第七节 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取向.....	(178)
第八节 中国传统文化在近代的变革.....	(184)
一、中国传统文化在近代的论争	(184)
二、中国传统文化在近代的变革	(188)
参考文献	(197)

第一章 引领世界的古代中国

中国是人类起源和发展的摇篮之一，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中国地域广袤，历史绵延流长，并从未发生过间断。与世界各国相比，具有高度发达的古代政治、高度繁荣的古代经济和独具特色的古代文化。是世界古代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都处于世界的领先地位，对人类文明的进程起到了推动作用。

第一节 中国是人类起源和发展的摇篮之一

一、人类的起源

大约二百万年以前，地球上出现了人类，有了人，就开始了人类的历史。那么人类从何而来？

在每个民族的神话传说中，几乎都可找到一种甚至多种答案。根据基督教的《创世纪》：上帝耶和华不但创造了世界万物，而且创造了人。据说他在创造了天地自然、花鸟虫鱼之后，便用地上的尘土按照自己的模样塑造了一个男人，又从他身上取下一条肋骨，造成一个女人，两人结成配偶，便是人类的始祖。这就是亚当和夏娃。

古埃及的拉神和古印度的“原人”——梵天，都是混沌朦胧的大自然中孕育的第一个人（神），也说是万物的造物主。前者目力所及，所希望创造的东西便出现了；后者把自己一分为二，分成一男一女，产下后代，并用自己的口、臂、腿、足化成高低贵贱不同的四种人，从而成了古印度种姓制度形成的理论依据。

中国古代也有自己的创世神话，其中最有名的便是女娲抟土造人的故事。据说，她用黄泥捏成了人，但捏得很慢，又很累，不知要花多长时间才能把大地充满。于是她想了个办法，用一条藤绳在泥水里挥舞搅动，一块块泥巴落在地上，便变成了人。后来，女娲还教男人与女人相互配合，自己繁衍，她也就顺理成章地被后人奉为高媒或女媒，即婚姻女神和送子娘娘。

显然，一切古老民族都有神或上帝创造人类的传说，长期以来，许多人对此信以为真、坚信不移，成为人类探索自身历史的巨大障碍。这种情况，自 19 世纪起，随着科学的发展，才发生了根本的改变。

1809 年法国生物学家拉马克的《动物学哲学》一书，首次提出了生物演化的理论。之后，英国生物学家达尔文，根据自己在世界各地搜集到的资料证明，世界上的物种始终处于不断演进之中，所遵循的原则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进化过程，并认为“人类的起源和历史，也将由此得到许多启示”。他的这一研究成果，后来写在 1859 年出版的《物种起源》一书中，从而在理论上奠定了生物进化论的基础。之后，达尔文又以解剖学和胚胎学为根据，从人类在个体发展方面与动物特别是高等哺乳类

动物一脉相承，人体中的某些器官如耳肌、阑尾等乃人的祖先原为拥有此类器官的动物的残迹，推断出人在分类上属于旧世界猴类系统的分支之一，人类是由类人猿亚群的某一古代成员进化而来的，进而提出非洲是人类早期祖先最有可能生活于其间的大陆。他的这一研究成果，后来写入了1871年发表的《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一书。这就使“上帝造人”的神话从根本上发生了动摇。

人和动物的区别是什么呢？目前学者们认为，最重要的有以下三点：(1)直立行走。它不仅解放了上肢，而且导致了活动范围的扩大。(2)运用自如的手。由于大拇指能对握，使制造和使用工具成为可能。(3)大而复杂的脑。脑容量一般在1400~1500毫升左右，这是思维和语言形成的条件。学者们认为，这三点是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的，在学术上被称为“人科三点论”或人类学标准（【前苏】A. H. 别尔会茨主编：《原始社会》，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7年版，第7页）。

但对于人类起源的研究来说，仅找出其人类学标准是不够的，因为它们只反映了人的生物性本质，却不能反映人的社会本能，而“社会本能是从猿进化到人的最重要的杠杆之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4页）为此，恩格斯在1876年提出了“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问题，指出：人类的起源可分为两个阶段，一是从古猿变为人的阶段，其标志是制造工具并进行劳动；二是人类体质由低到高的发展。前一阶段还是“正在形成中的人”，后一阶段成了“完全形成的人”。但无论是从猿到人的转变，还是人类本身体质的提高，劳动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但近来研究认为，制造工具并不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绝对标志，因为黑猩猩也具有制造简单工具的能力。人的真正形成并最终从动物中分化出来，其标志应是“族外婚”及其行为的文化性，如作为一个氏族命名标志的“图腾”的出现等。

二、人类的祖先

现代类人猿和现代人的共同祖先——古猿。最早的古猿化石，已发现的有埃及猿、森林古猿（最早于法国发现，后来欧、亚、非各地都发现了同类化石）和印度腊马古猿等，大约生活在距今3500万~1000万年之间。这些古猿大小如猫，均栖息和攀援于林间，与人相去甚远，属猿科而非人科。而目前所知人科的最早成员，是南方古猿。南方古猿化石1924年首次发现于南非的汤恩，以后在南非和东非各地均有发现代表不同物种的个体标本至少有1000个，其生活的年代大约在400万到100万年前。

在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中，按照人类体质的不断的变化，把其过程分为四个阶段：

(1)人属的最早成员——能人，也称早期猿人。(2)直立人，也称晚期猿人。(3)早期智人，也称古人。(4)晚期智人，也称新人。

当晚期智人出现的时候，现代人种也开始形成。目前，多数人类学家把世界上的人分为三大人种，即蒙古人种（黄种）、欧罗巴人种（白种）及尼格罗人种（黑种）。人种的形成是长期自然和历史条件影响的结果。人种的差别只是表现在体质形态的外表，如肤色、眼型、鼻型、发型等等。人种均可通婚而在体质和智力上并无优劣之分。黄种人主要生活于

亚洲大陆和美洲，白种人主要生活于欧洲大陆，黑种人起源于撒哈拉沙漠以南。今天，各人种混居现象越来越普遍，但其主要集中区域并没有改变。

三、中国人类的起源和连续发展

根据古地质学说，在距今 7000 万年前，原始大陆断裂为几大板块，并发生横向位移产生碰撞，在距今 1800 万年时造成喜马拉雅山脉隆起，森林消失，腊玛古猿被迫来到地面，尝试两足站立，从此迈开了生物进化链中关键的一步——向人转变，成为人类的先祖之一。20 世纪 70 年代以后，我国学者在云南的开远县和禄丰县都发现了腊玛古猿的头骨、牙齿及少量肢骨化石，有力地证明了中国是人类的发源地之一，也驳斥了一些西方学者关于中国人种外来说的论断。自 1929 年中外学者在北京发现晚期猿人（直立人）头盖骨化石以来，几十年间的大量考古发现，证明我们的祖先与其他民族一样，经过了晚期猿人、早期智人、晚期智人三个阶段（其中晚期猿人、早期智人、晚期智人的生存年代，相当于考古学上的旧石器时代），从而揭开了中国历史的序幕。

（一）中国境内的直立人（即晚期猿人）

距今约 170 万年前的元谋人，是已知的中国境内最早的直立人。元谋人以外，在许多直立人的遗址中，蓝田人和北京人的两处遗址最为著名。直立人阶段的人类，相当于旧石器时代早期。

元谋人：1965 年在云南元谋县上那蚌村发现属于直立人类型的两颗门齿化石，经测定，距今约 170 万年前，是已知的中国境内最早的直立人。在元谋人遗迹中，还有打制的石器和炭屑。从炭屑来看，元谋人可能已经使用了天然火。这是我国迄今发现最早的古人类化石和活动遗迹，说明早在 170 万年前，我国境内已有人类生息繁衍。

蓝田人：1963 年在陕西蓝田县陈家窝发现一个完好的猿人下颌骨化石；1964 年又在公主岭发现一个不很完整的猿人头骨化石。前者约在 65 万年前，后者约在 75 至 80 万年前之间。从这些化石测定，蓝田猿人的眉脊骨特别粗大，前额低平，嘴部突出，牙齿较大，脑壳较厚，脑容量较小（约 780 毫升）。头骨枕部宽阔而圆钝，外形轮廓呈楔形。这些形态特征说明他们的体质还有较多的原始性。

北京人：北京人的遗址在北京周口店龙骨山的洞穴里。1927 年在这个遗址出土了北京人的下臼齿，1929 年发现了第一个北京人头盖骨。它的发现，首次以考古学的事实说明中国是人类文明发源地之一。经过多次大规模的发掘，在遗址里先后发现北京人头盖骨、面骨、下颌骨、牙齿和四肢骨等大量化石，分别属于 40 多个男女老幼不同的个体。根据所得的骨骼推测，北京猿人的体质形态比蓝田人略有进步，较显著的是脑壳厚度薄了一些，脑量增大了一些，平均约为 1059 毫升，比较接近于现代人的平均脑量 1400 毫升。但从整体来看，他们的头骨仍带有较明显的原始性。

北京猿人的身躯比现代人稍短矮，男的平均高度约 1.6 米，女的 1.52 米。由于长期的劳动实践，他们的双手变得日益灵巧，上肢骨与现代人极为相似，下肢骨也接近于现代人。这说明劳动对于人类体质发育起了决定性作用。

此外，在遗址中还发现了石片、石块、石器 10 多万件，均有人工打击的痕迹；动物的化石有近百种。另外还有很厚的灰烬，其中有烧过的兽骨。这些迹象表明，北京人已使用火，而且能够保留火种，吃烧熟的肉类。北京人化石及其文化遗存的丰富，是世界所罕见的。

1980 年在安徽和县龙潭洞发现直立人头盖骨化石，这是长江下游原始人类的重大发现。和县人的形态与北京人相似，生存时代约在距今三四十万年前。¹

从上述几处的发现来看，我国华北、西南、东南都有直立人的踪迹。这证明，远在几十万年甚至上百万年之前，中华民族的先民已经在这片广大地域上生活、劳动、繁殖了。

直立人的生产、生活方式和社会组织形式

直立人时，他们过着极其艰苦的群居生活。他们使用粗糙的石器、木棒，依靠简单的劳动协作，采集和猎取食物，抗击猛兽的袭击，对付自然界的种种灾害。他们的寿命不长，根据研究发现，死亡于 14 岁以下的比例很高，只有一个个体年龄在 50~60 岁之间。

在直立人时期，由于年龄相近的男女经常在一起劳动，有意无意地逐渐排除了原始人群不同辈份的乱婚状态，而形成了血缘家族。马克思指出：“血缘家庭是第一个社会组织形式。”（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第 20 页，人民出版社 1965 年版单行本）所谓血缘家族，就是同辈人的婚姻小集团，同一代的兄弟姊妹互为夫妻。它一般由几十个人组成，是个松散的集体。像北京人的洞穴所遗存的大量堆积物和大量用火遗迹，可能是前后相继长期居住所形成的，而同时生活在一起的人们，一般只有几十人，这大概就是当时的一个血缘家族。

血缘家族是原始公社由前氏族公社向氏族公社发展的过渡阶段，猿人时代大都处在这一过渡阶段。

（二）中国境内的早期智人

大约距今 20 多万年至 4 万年前，原始人类发展到早期智人阶段，这一阶段相当于考古学上旧石器时代中期。我国境内发现的早期智人遗迹，比猿人还要丰富，有陕西大荔人、广东马坝人、湖北长阳人、山西襄汾丁村人和山西许家窑人。此外，在各地还发现有不少属于早期智人阶段的旧石器时代中期遗址。其中最为典型的代表是丁村人。

丁村人：1954 年发现于山西襄汾县丁村附近，距今约 10 万年前。在遗址里先后出土的有小孩牙齿化石和右顶骨化石，还有大量石器和哺乳动物化石。丁村人的生产技术有了进步，以石器制作为例，不仅会使用直接打击法和碰砧法，而且会使用交互打击法。石器种类也增多了，有多边砍砸器、刮削器、尖状器和石球。石球是狩猎时用的投掷武器。大三棱尖状器则是丁村人的典型石器。

直立人时代已经积累了使用火和保存火种的经验，早期智人在这个基础上有进一步发展。他们逐渐学会了人工取火，即打击和摩擦取火的技术。恩格斯指出：“摩擦生火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从而最终把人同动物界分开。”（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154 页，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

生产、生活和社会组织：丁村人生活在汾水中游，当地的气候比现代温暖。林间的猛兽，剑齿虎已经绝迹，豹、狼、熊、狐等仍和过去差不多。草原上也有大象、犀牛、鹿、马、羚羊在奔驰。汾河的水势比现代大，河湾深水潭中有青鱼和鲤鱼，岸边浅水和河滩上有螺、

蚌。丁村人在这样的环境中过着渔猎而兼采集的生活。

在血缘家族内部,随着劳动生产力的缓慢发展,婚姻关系也在逐步地发生变化。首先是在同胞的兄弟与姐妹之间的杂交状态受到排斥,接着又逐步排除由近及远的旁系亲属的婚姻关系,最后形成为同一家族的一群兄弟与另一家族的一群姐妹实行群婚。恩格斯说:“不容置疑,凡血亲婚配因这一进步而受到限制的部落,其发展一定要比那些依然把兄弟姊妹之间的结婚当作惯例和义务的部落更加迅速,更加完全。”(《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页)这一进步,可能在由猿人向早期智人的过渡阶段中即已完成。这样就加速了早期智人的发展,氏族公社制就在这一进步中逐渐形成。

为什么婚姻关系由“族内婚”,而发展为“族外婚”呢?在原始的条件下,在各原始群的竞争中,一个种群要战胜其他种群,而不被其他种群所消灭,最简单的办法就是组成联盟,扩大本种群的力量,争取数量上的优势。而实现联盟的方式,不外乎建立经济上的或血缘上的联系这两条渠道。但纯粹出于经济原则的联盟只能发生在一定的生产条件下,而原始群当时还处于狩猎——采集时代,不可能存在以一定生产为前提的经济活动,因此这种联盟必须制度化,具体表现为禁止“族内婚”,而以“族外婚”取而代之。

(三)中国境内的晚期智人——氏族制度开始形成

到了距今约5万年前,早期智人发展为晚期智人,也称新人。在考古学上属于旧石器时代的晚期阶段,氏族制度开始形成。这时,人类体质形态上的原始性质完全消失,并因所受居地环境的影响,逐渐分化为各色人种,现代人开始形成了。

晚期智人的遗迹,在我国境内发现的更为普遍,主要的有在内蒙古与陕北、宁夏、甘肃相连的河套地区的河套人、广西柳江人、广西麒麟山人、山西朔县的峙峪人、北京龙骨山山洞的山顶洞人。此外,在台湾南左镇菜寮溪、河南安阳小南海、四川汉源的富林,云南丽江、路南,辽宁凌源以及青藏高原一些地方,都发现有旧石器时代晚期的遗址。其中最为典型的是山顶洞人遗址。

山顶洞人:山顶洞人发现于北京周口店龙骨山山顶的洞穴里,距今约2万多年前。山顶洞人制造的石器仍以打制石器为主,但已开始使用磨光和钻孔的技术。山顶洞的一根骨针,长达82毫米,最粗的直径3.3毫米,针尖圆锐,针孔窄小,制作精巧。这是世界上迄今发现最早的缝纫工具,说明当时已能缝制兽皮作为服饰,增加了防御寒冷保护身体的能力。

山顶洞人处于旧石器时代晚期。这时期已出现了弓箭,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发明。弓箭的发明,大大提高了人类狩猎技术,使狩猎经济出现了新局面。为人类实现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奠定了基础。

在不少的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里,都发现有装饰品。山顶洞发现的最多也最具特色。其中有成串的小石珠,有穿孔的兽骨和兽牙,有加工修饰的鸟骨、鱼骨和海蚶壳,还有雕刻成纹理的骨管。这些装饰品的制成,都是经过比较精细的割磨,还有相当匀称的钻孔,有的还涂上红色,都相当精美。这说明当时已经出现了原始艺术的萌芽。

山顶洞人时期已从血缘家族进入氏族公社阶段。由于生产工具的改进和生产力水平的提高,过去那种松散的血缘家族已不适应生产的需要,要求比较稳定的生产和生活团体

的出现,以便生产经验的积累和继承,这是氏族制度产生的基础。同时,实行族外婚是氏族产生的前提,相互通婚的群体就逐渐转化为氏族。氏族是起源于一个共同祖先,以族外婚为前提,以血缘为纽带,比较牢固的社会单位。

山顶洞遗址居住着一个氏族。山顶洞有上下两层,在洞口的上层是当时人们的居住处所,在下层的深处则为死者的墓地。在墓地发现有一个青年妇女、一个中年妇女和一个老年男子,反映氏族成员生前在一起生活,死后还埋葬在一起。在他们的骨架上,都佩带有装饰品,身旁安放着生产工具,骨架周围有红色的赤铁矿粉末撒成的圆圈。说明当时已经有了一定的安葬仪式。恩格斯说,“宗教是在最原始的时代从人们关于自己本身的自然和周围的外部自然的错误的、最原始的观念中产生的。”(《路德维奇·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50页)这种原始的宗教迷信观念,在山顶洞人的时代就已经产生了。

以上所述表明,在晚期智人时期,已有了氏族生活和制度的萌芽,而崇拜不同对象的宗教已开始成为氏族存在的精神纽带。

(四)氏族公社和原始社会的解体

1. 母系氏族公社

母系氏族的形成: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社会进入了氏族公社时期。中国以山顶洞人为代表。在氏族制度下,它的成员已不可能在氏族内部找到通婚的对象,他们必须和另一个氏族的成员通婚,这就是族外婚制。通婚的两个氏族形成一个早期部落。在这种婚姻形态下,人们只知有母,不知有父,氏族的世系只能按母系来计算,所以称为母系氏族,或称母权制氏族。

在母系氏族里,男女地位平等,妇女“居于受到高度尊敬的地位”(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9页)。这不仅因世系从母方确定之故,也因为当时妇女在经济生活中起着重要的作用,所以形成了妇女在氏族中的重要地位。

当氏族人口增殖之后,一个氏族又分为两半,这两半又成为两个氏族,于是先前的氏族变成胞族(大氏族),这说明氏族和部落是同时产生的,而胞族则是后来才有的。

母系氏族的繁荣:旧石器时代结束后,人类开始了中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是旧石器时代到新石器时代的过飞,考古学上通常将其归入新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的文化称作细石文化。

细石文化:中石器时代大约始于1万5000年前,它以弓箭的发明为主要标志。这一时期的石器往往镶嵌在木制或骨制的柄上,形状比较细小,箭头也是细小的石器,因此考古学者常把中石器文化称为细石文化。

我国的细石文化,多集中在北方和西藏、云南等14个省、市、自治区。它们绝大部分分布在沙漠、草原或高山地带,这反映出细石时代,人们过着以狩猎为主,采集为辅的经济生活。根据考古资料,山西是研究细石文化的重要地区之一。

山西的细石文化遗址较多,分布较广。除以往在朔县峙峪和1970年到1973年在沁水下川发现、发掘的距今2万年左右的细石文化遗址外,近年来又在吉县柿子滩、蒲县薛关、襄汾柴寺等地发现了细石文化遗址。其中以80年代初在吉县柿子滩发现的遗址为典

型,据测定,距今1.2万年左右。该遗址遗存丰富,石器制作精细,采用间接打击法,器形多见石核、石片、刮削器、椭圆形或菱形簇状器等。

河姆渡文化和半坡文化:新石器时代是母系氏族公社的全盛时期。当时在黄河、长江流域星罗棋布着许多氏族村落。其中黄河流域以半坡为代表,长江流域以河姆渡为代表。半坡遗址是属于仰韶文化的遗址,距今五六千年。

所谓仰韶文化,是指继裴李岗文化之后,约在今6000年前,在中原地区普遍发展的新石器文化,称为仰韶文化。这是1921年首先发现于河南渑池仰韶村而得名。现已发现的遗址达一千多处,如西安半坡、临潼姜寨、宝鸡北首岭、河南陕县庙底沟、洛阳王湾、郑州大河村、安阳后岗等,都是重点发掘的比较有名的遗址。这种文化遗存其上限接近于裴里岗文化的年代,下限约在距今5000年前,说明这一文化遗存的发展前后延续达两千年之久。

这一时期,人们已过着定居生活,进入原始农耕时期。河姆渡原始居民已经种植水稻。半坡原始居民掌握了种粟的技术,还种植蔬菜和麻。半坡原始居民还有较高的制陶技术。他们制造的陶器,上面有各种彩色绘的图案花纹,是我国原始社会精美的工艺品,称为彩陶。半坡原始居民还有较高的纺织技能,会织麻布,制麻衣。

(1)母系氏族的经济生活和社会组织

①母系氏族的经济生活

原始农业:中国是世界上最早种植粟和水稻的国家。在黄河中下游和长江中下游一带的氏族公社,比其他地区发展得较早和较快一些。这些地区众多的氏族公社,大都是长期定居在河流岸边或近水的台地上,形成人口众多、规模较大的村落。

各地的氏族公社,都是依靠氏族组织的力量,使用磨光石斧、石铲、木耒、骨耜、石镰等简单的劳动工具,适应各地的气候、土壤等不同的地理特点,经营着以耜耕为主的原始农业生产。在北方黄土地带,主要种植耐旱而自生力较强的粟类作物,古代称为稷。在磁山遗址的窖穴里发现有成堆的腐朽粮食,可能属于粟类作物。在半坡和其他仰韶文化遗址的窖穴、房屋和墓葬中,经常发现有粟或粟的皮壳。粟在七八千年前就成为我国北方的主要粮食。

在秦岭以南的长江中下游地区,河流湖泊较多,气候温湿,土壤肥沃松软,宜于种植水稻。钱塘江口以南的河姆渡遗址下层,发现有大量金黄色的稻谷,还有带绿叶的稻茎,经鉴定是人工栽培的籼稻。这是迄今在我国发现最早的稻作遗存,说明我国栽培稻谷已有7千年以上的历史。此外,在太湖流域的表浦崧泽和吴县草鞋山下层,都发现有炭化籼稻粒,说明江南地区已普遍种植水稻。又在河南淅川下王岗仰韶文化层的红烧土中印有稻谷痕迹,表明秦岭以南的仰韶文化,已适应江汉地区的自然环境种植水稻。我国是世界上栽培水稻最早的地区之一,对世界水稻生产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在半坡遗址内除发现粟之外,还有白菜、芥菜种子;河姆渡遗址除发现籼稻外,还发现有一个保存较好的葫芦。这说明,我国南北各地,都能适应当地的条件种植蔬菜瓜果,这是当时农业生产的内容之一。

饲养家畜是当时重要的副业生产。猪、狗、羊等是主要的家畜,猪的饲养更为普遍。渔猎也是一项重要的辅助性生产活动。从水上渔捞,河姆渡发现有木桨,足证在江南水乡乘坐独木舟漂浮在江湖水面捕捞鱼虾已较普遍。渔捞工具有骨制的叉、镖、钩等,还有系

以陶、石网坠的渔网。在南北各地的遗址里，遗存各种野禽、野兽和水族的骨骼都很多，说明渔猎在当时人们的生活中，还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

原始手工业：随着社会生产力的逐步发展，原始的手工业也相应地发展起来。

以磨光石器为主的生产工具制作技术的进步，是原始手工业发展的首要表现。在一部分比较早期的遗址里，还有打制石器和磨光石器并存的现象。而在裴李岗、磁山等处发现的磨制石器，琢磨得还比较粗糙，有的还留有打制的痕迹。后来逐渐趋于精细，磨制技术不断提高。各类石器如石斧、石锛、石铲、石刀等等，大都类型分明，刃口锋利，眼孔钻磨匀称，有的还安装木柄，方便合用。除石器外，骨角器的制作也较精致，种类相当繁多，如鱼叉、鱼钩、骨镞、锥、凿、针、刀、锯等等，河姆渡的骨耜，更是用于水田耕作的主要农具。

陶器的烧制成为新石器时代最具特色的手工业。为了适应人们生活的需要，陶器形式也多种多样。炊具有鼎、鬲、甑、釜等，饮食器有钵、碗、盆、盘、杯等，汲水用的有小口尖底瓶，盛储器有瓮、罐等。此外，还有陶制纺轮、陶网坠、陶刀等生产工具。随着人们生活的不断改进，对陶器的需要日益增多，制陶业也就不断兴盛发达起来。

在陶器制作上，还表现了艺术创造能力。有些器物造型美观大方，有的还配上合式的器盖或器座。仰韶文化的彩陶，显示了它的工艺特点。这些彩陶的图案，大都描绘几何图形或动植物图形，如半坡出土的“人面鱼纹图形”，就是其中比较有名的。

在半坡、姜寨和关中地区其他及其他仰韶文化遗址的陶器外壁，发现有很多整齐规则并有一定的规律性的刻画符号。这些符号，散见在270件陶器上，共有50多种。类似的符号，在河北、甘肃等地也有发现。这些符号有规律地普遍出现，表明它们已经具有简单文字的特征，当与商周文字有渊源的关系。

纺织是工业成就之一。在仰韶文化和其他文化遗存中，有大量的陶石纺轮、纺专、刀杼（骨匕）、骨梭等纺织工具。当时的人们采剥野麻纤维，使用纺轮和纺专捻制麻纱，再用简单的织布机织成麻布，刀杼和骨梭就是织布机的配件。同时，各地都发现有很多的骨针，直径和针眼都很细小，说明缝纫技术也相当精巧。

②母系氏族的社会组织：母系氏族公社经历了漫长的发展过程。在它的全盛时期，普遍形成了人口较多规模较大的长期定居的村落。

半坡氏族村落，周围筑有壕沟，以便防卫。村落由居住区、墓葬区、制陶区三部分组成。居住区有一长方形大屋和几十座方形或圆形的房屋。墓葬区有同性多人合葬墓。这是母系氏族的证据。

一个母系氏族公社，包括几个女儿氏族。每个以大房屋为主体的建筑群，就是一个女儿氏族。大房屋系全氏族公共活动和老人小孩居住的场所。附近的中小房屋则是成年男女对偶家庭日常生活、居住和贮物的地方。说明这时的婚姻形态已恰似族外婚发展为对偶婚，即一对男女在一定时间内保持配偶关系。不过恩格斯说，“这种对偶家庭，本身还很脆弱，还很不稳定，不能使人需要有或者只是愿意有自己的家庭经济，因此它根本没有使早期传下来的共产制家庭经济解体”（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3页）。所以，每个氏族公社的成员都是依靠氏族公社的整体而存在。他们在共同所有的土地上，共同劳动，协力耕作。此外，壮年男子还外出狩猎，妇女兼营采集。一切家务劳动，主要由妇女承担。收获的粮食，储存在公共的窖穴之中，以备公

共需要。他们依靠集体的力量,维持比较低下的原始共产制的经济生活。

有关公社的公共活动,如集会、议事、宗教活动等等,由全体氏族成员参加,聚集在中心广场上举行。主持这种活动的,大都是辈份较高年岁较大的妇女。如有对外冲突等事发生,临时公推首领,大都由壮年男子担任,事毕则罢。所有氏族成员除因年龄性别的不同,而有一定程度的分工之外,都是处于平等的地位,同样过着水平低下的生活。

所有氏族成员,死后都埋葬在公共墓地里。当时盛行单人葬和迁移合葬。合葬是男女分区埋葬,男子大都是二次迁移集体葬。有母子合葬,而没有一对成年男女合葬或父子合葬。这些现象,反映了母系氏族制度的一些特点。成年妇女留在本氏族内,她们死后就在本氏族的公共墓地单独埋葬,或与同辈份的姐妹们集体埋葬。她们的配偶,则是其他部落的男子,死后大都要分别归葬到原来所属的氏族墓地,所以多为二次迁移葬。子女只能跟随自己的生母,幼儿夭折时大都用瓮棺埋葬在母亲住屋的附近,有的与母亲合葬在公共墓地里。随葬品一般都较少,只不过有少数生产工具、生活用具或装饰品。这种现象,说明当时还不可能产生明显的私有观念,更没有条件发生贫富悬殊的现象。

综观上述对母系氏族的描写,用恩格斯的话说,“这种十分单纯质朴的氏族制度是一种多么美妙的制度啊!没有军队、宪兵和警察,没有贵族、国王、总督、地方官和法官,没有监狱,没有诉讼,而一切都是有条有理的。……大家都是平等、自由的,包括妇女在内。他们还不曾有奴隶。奴役异族部落的事情,照例是没有的。”(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92~93页)。但是母系氏族公社是建立在十分低下的生产力基础上的,当生产力进一步发展时,这种公有制就无法继续维持下去。

2. 父系氏族公社和原始社会的解体

(1) 父系氏族公社的发展

母系氏族公社经历了它的全盛时期之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日渐加速,男子的劳动在农业、畜牧业和手工业等主要的生产部门中逐渐占主导的地位,生产效率不断提高,社会财富日渐增多。“这些财富,一旦转归各个家庭私有并且迅速增加起来,就给了以对偶婚和母权制氏族为基础的社会一个有力打击”(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页)。于是对偶婚逐渐向一夫一妻制家庭转化,母权制“十分自然的过渡”为父权制(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2页)。父系氏族公社逐渐形成了。从此,以父权为中心的个体家庭成为与氏族对抗的力量,原始社会逐渐趋于解体。

新石器文化的发展:约在距今5000年左右,中原地区以及长江中下游的众多氏族部落,先后转化为父系氏族公社,在考古学上相当于新石器时代的后期阶段。中国境内发现的父系氏族时期文化遗址很多,如黄河流域著名的龙山文化、大汶口文化,长江流域的良渚文化等。

龙山文化,因1928年首次发现于山东章丘县龙山镇城子崖而得名。又因出土薄而光泽的黑陶,亦称为黑陶文化。距今4800年。大体说来,在中原地区,由仰韶文化发展而为龙山文化,它的地理分布较仰韶文化更加广阔。目前分布在豫、晋、陕交界地区的,有叠压在仰韶文化之上的庙底沟二期文化,属于早期龙山文化。河南龙山文化,除河南以外,还包括晋南和冀南部分地区。陕西龙山文化主要分布在关中一带,在陕北和晋中、晋南、晋

西南等也有遗存。溯渭水而上,由马家窑文化发展而为齐家文化。在东方,大汶口文化继续发展,演变而为典型的龙山文化,即山东龙山文化。在秦岭以南的屈家岭文化,与龙山也有比较密切的联系。长江下游,则有河姆渡、马家浜等文化发展而为良渚文化。

以晋南襄汾陶寺为例,说明文化遗存有着明显的早、中、晚期发展关系。早期,建筑遗迹有窑洞式“吕”字双室和单室的房子,陶窑、窑穴、灰坑,还发现了我国迄今最早的水井。生产工具为石质和骨质,器形除龙山文化习见的斧、锛、刀、铲、刀、铲外,还发现了石锄、半圆形的“耜”形器和曲尺形石刀。生活用品,陶器为多,器形除龙山文化习见的盆、钵、碗、深腹罐外,还有表现其类型特点的釜、灶、细颈壶、大口四耳罐、扁壶,特别是还出现了三足的扁足瓮。所有这些,都表明晋南龙山文化类型较其化类型在耜耕农业上和生活上的先进。

中期遗存,大体是早期的继续和发展。

晚期遗存丰富多彩,较早、中期又有了更大的进步和变化。生产工具,石、骨器种类明显增多,不仅发现了许多蚌器,还出土了石耜和铜器。铜器的出现,说明人们开始使用金属工具,考古学上把这一时期称为金石并用时代。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陶寺发掘的上千座龙山文化晚期墓葬,已经有了明显的大小贵贱之分。大墓有棺,随葬品丰富,有陶、木、石、骨、玉器,最多的达 200 余件,一般的也有 100 件。而小墓的随葬品却很少,有的甚至一贫如洗。这些现象反映出当时已发生了贫富分化,氏族公社开始了向阶级社会的过渡。

(2)父系氏族公社的经济生活和社会组织

发达的农业:发达的耜耕农业是主要的经济部门。当时的人们使用大型磨光石斧,披荆斩棘,垦辟耕地。他们又把磨得扁平的石耜加宽延长,钻孔装上木柄,用作主要的翻土工具。此外,还有改进了的骨耜和双齿木耒。到龙山文化后期,又出现了用人拉的三角形石犁,更有利于深翻土地。各地还出土有各式的石锄、蚌锄和其他耘田器,这是中耕锄草的农具,说明田间管理有了加强。

在长江下游发现有水利灌溉的遗迹,说明人们已初步掌握了水利技术。收获工具也有比较显著的改进,在已有的半月形石刀上和蚌刀的基础上,还将石刀不断加长,穿孔不断增多。最近在安徽潜山薛家岗发现的石刀多至 13 孔。把穿孔的石刀装上横柄成为镰刀,就可连秆收割,提高了收获效率。

在南方,水稻种植更为普遍。湖北京山屈家岭,安徽肥东大陈墩,江苏无锡仙蠡墩,浙江杭州水田和畈和吴兴钱山漾,还有湖南、四川、广东、广西、云南等省区的许多地方都发现有稻谷或稻谷的遗迹。其中钱山漾遗址的稻谷经过鉴定是粳稻。粳米是籼米由南向北和由低地向高地传播时,由于适应气温较低的生态环境而出现的变异型。吴兴钱山漾还出土有芝麻、蚕豆等作物。这些作物在我国都有悠久的种植历史。

家畜饲养也有了显著的发展。主要的家畜,除猪、狗、年羊之外,又饲养马和鸡,后来的所谓“六畜”,当时已经齐全,家畜的数量也有了显著的增加。如在庙底沟龙山文化的 26 个灰坑发现的家畜骨骼,比同地仰韶文化 168 个灰坑家畜骨骼的总各还要多。

渔猎和采集,在经济生活中仍占一定的地位。在北方的龙山文化遗址,发现有各式箭镞、网坠和鹿、麝、狐、虎、鱼等骨骼。渔猎仍是一项重要的生产活动。